

嶺東科技大學115學年度幼兒保育系二年制進修學制入學新生課程標準

115 年 4 月 15 日11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

學年	一 年 級					二 年 級					三 年 級					四 年 級					總計
類別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校訂必修	中文應用書寫表達	2	2			博雅通識（三）	2	2													10學分
	進階英文	2	2																		
	博雅通識（二）			2	2																
	博雅通識（一）			2	2																
	小 計	4	4	4	4	小 計	2	2	0	0	小 計					小 計					
系訂必修	幼兒教保概論	2	2			幼兒園課室經營	2	2													34學分
	幼兒學習環境設計	2	2			幼兒學習評量	2	2													
	幼兒發展	3	3			教保專業倫理	2	2													
	幼兒健康與安全	3	3			幼兒園教材教法Ⅱ	2	2													
	幼兒園教材教法Ⅰ			2	2	幼兒園、家庭與社區			2	2											
	特殊幼兒教育			3	3	幼兒園教保實習			4	4											
	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			3	3																
	幼兒觀察			2	2																
	小 計	10	10	10	10	小 計	8	8	6	6	小 計					小 計					
專業選修	幼兒多媒體教學設計	2	2			童玩製作	2	2												專業選修至少應修28學分	
	幼兒體能與律動	2	2			幼兒教具設計與應用	2	2													
	奧福音樂教學	2	2			教保行政與法規	2	2													
	親師溝通與情緒管理	2	2			感覺統合與應用	2	2													
	溝通簡報技巧	2	2			幼兒科學與數學	2	2													
	兒童造形藝術	2	2			幼兒遊戲	2	2													
	嬰幼兒餐點與營養	2	2			兒童休閒活動規劃與設計	2	2													
	幼兒外語歌謠賞析	2	2			嬰幼兒適性活動設計	2	2													
	多元創意與實作	2	2			幼兒活動會場設計			2	2											
	經典圖畫書選讀	2	2			兒童戲劇			2	2											
	幼兒藝術			2	2	STEAM創意製作			2	2											
	創意建構玩具操作			2	2	幼兒多元文化教育			2	2											
	學前正向行為支持			2	2																
	融合教育			2	2																
	幼兒輔導			2	2																
	幼兒品格教育			2	2																
	幼兒桌遊設計與應用			2	2																
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
	小 計	20	20	14	14	小 計	16	16	8	8	小 計					小 計					
總 計	34	34	28	28	總 計	26	26	14	14	總 計	0	0	0	0	總 計	0	0	0	0		

規定事項

- 一、畢業學分數計72學分，其中必修總計44學分（含校訂必修10學分、系訂必修34學分），專業選修至少28學分。
- 二、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一年級9-25學分，二年級6-25學分。
- 三、擋修課程：
 1. 幼兒教保概論未修(含不及格)，擋修幼兒園教材教法I、II。
 2. 幼兒園教材教法I、II未修(含不及格)，擋修幼兒園教保實習。
- 四、四、在學期間修畢*符合教保員核心課程32學分：
 - (一) 教育基礎課程：幼兒教保概論(2)、幼兒發展(3)、幼兒觀察(2)、特殊幼兒教育(3)，合計10學分。
 - (二) 教育方法課程：幼兒健康與安全(3)、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(3)、幼兒園課室經營(2)、幼兒學習評量(2)、幼兒園、家庭與社區(2)，合計12學分。
 - (三) 教育實踐課程：幼兒園教材教法I(2)、幼兒園教材教法II(2)、教保專業倫理(2)、幼兒園教保實習(4)，合計10學分。修畢以上教保員核心課程32學分，方能畢業後取得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證明書。
- 五、學生得至外系選修本系未開設之課程，修習及格之學分經系審核，至多得採計8學分為專業選修學分。學生亦得至校外修習本系未開設之課程，惟以1門科目為限；修得之學分須併入外系選修學分計算，至校外修習悉依本校「校際選課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六、以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第7條入學本校二技進修部後，本系將安排專業教師提供課程諮詢與輔導，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- 七、本系幼兒園教保實習課程，該課程以1學分36小時(學生實習時數)為原則。